**高新区规划和自然分局行政职权**

**（行政许可）廉政风险防控图**

权力名称：建议用地审批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1、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制度，做到首问负责和一次性告知；

2、公示申办条件样本，按照规定条件、形式、要求受理；

3、建立受理单制度；

防控措施

风险点

1、未一次性告知申办所需材料；

2、对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；

3、无故超时受理。

受 理

1、量化审查标准，执行回避制度；

2、实行审批留痕制度，办理人员、审核人员签名留据；

3、定期抽查、集体评议、过错追究；

4、设立举报电话、举报箱和信访受理。

1、擅自增加或减少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不严，对重大质疑点，疏忽或故意隐瞒。对不符合划拨土地目录规定的宗地办理手续；

3、人为因素超时办理；

4、故意刁难，附加有偿服务或指定中介服务。

审 核

市政府批复

1、实行办理结果复核制，对批复文件、合同等材料实行A、B复核；

2、跟踪监督，追究责任。

1、擅自改变批准内容；

2、拖延办文，发生吃拿卡要的行为。

批复 办结

**高新区规划和自然分局行政职权**

**（行政许可）廉政风险防控图**

权力名称：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改变土地用途审核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1、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制度，做到首问负责和一次性告知；

2、公示申办条件样本，按照规定条件、形式、要求受理；

3、建立受理单制度；

防控措施

风险点

1、未一次性告知申办所需材料；

2、对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；

3、无故超时受理。

受 理

1、量化审查标准，执行回避制度；

2、实行审批留痕制度，办理人员、审核人员签名留据；

3、定期抽查、集体评议、过错追究；

4、设立举报电话、举报箱和信访受理。

1、擅自增加或减少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不严，对重大质疑点，疏忽或故意隐瞒。对不符合划拨土地用途的宗地审核通过；

3、无故超时办理；

4、故意刁难，附加有偿服务或指定中介服务。

审 核

市政府批复

1、实行办理结果复核制，对批复文件、合同等材料实行A、B复核；

2、跟踪监督，追究责任。

1、擅自改变批准内容；

2、拖延办文，发生吃拿卡要的行为。

批复 办结

**高新区规划和自然分局行政职权**

**（行政许可）廉政风险防控图**

权力名称：划拨土地使用权转让及补办转让手续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1、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制度，做到首问负责和一次性告知；

2、公示申办条件样本，按照规定条件、形式、要求受理；

3、建立受理单制度；

防控措施

风险点

1、未一次性告知申办所需材料；

2、对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；

3、无故超时受理。

受 理

1、量化审查标准，执行回避制度；

2、实行审批留痕制度，办理人员、审核人员签名留据；

3、定期抽查、集体评议、过错追究；

4、设立举报电话、举报箱和信访受理。

1、擅自增加或减少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不严，对重大质疑点，疏忽或故意隐瞒。对不符合划拨土地目录规定的宗地办理手续；

3、人为因素超时办理；

4、故意刁难，附加有偿服务或指定中介服务。

审 核

市政府批复

1、实行办理结果复核制，对批复文件、合同等材料实行A、B复核；

2、跟踪监督，追究责任。

1、擅自改变批准内容；

2、拖延办文，发生吃拿卡要的行为。

批复 办结

**高新区规划和自然分局行政职权**

**（行政许可）廉政风险防控图**

权力名称：国有企业改制土地资产处置方案审批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1、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制度，做到首问负责和一次性告知；

2、公示申办条件样本，按照规定条件、形式、要求受理；

3、建立受理单制度；

防控措施

风险点

1、未一次性告知申办所需材料；

2、对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；

3、无故超时受理。

受 理

1、依法依规确定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严格按照省资源厅关于贯彻规划用地“多审合一、多证合一”改革的实施意见要求进行审核；

3、实行会签、复审留痕制度。

1、擅自增加或减少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不严，对重大质疑点，疏忽或故意隐瞒。

3、不按规定会签可能造成位置、地类、面积不准，不符合规划违规批地，补充耕地不到位问题。

审查、复查

1、强化事后监管；

2、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。

1、擅自改变审查意见；对符合条件的不予办理；

2、违规做出决定。

决 定

加强内部监督，主动及时通知申请人。

未及时送达。

送 达

办 结

**高新区规划和自然分局行政职权**

**（行政许可）廉政风险防控图**

权力名称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1、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制度，做到首问负责和一次性告知；

2、公示申办条件样本，按照规定条件、形式、要求受理；

3、建立受理单制度；

防控措施

风险点

1、未一次性告知申办所需材料；

2、对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；

3、无故超时受理。

受 理

1、严格监督检查制度，实行审查、复审留痕制度；

2、设立举报电话、举报箱和信访受理。

3、公示审查标准。

1、违反程序、违规越权审核审批；

2、以权谋私，厚此薄彼；

3、擅自确定审查标准。

审查、复审

1、强化事后监管；

2、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。

1、擅自改变审查结论；

2、违反程序、违规越权审核审批；

3、对符合条件的不批准。

决 定

加强内部监督，限时送达，落实责任追究。

未及时送达。

送 达

办 结

**高新区规划和自然分局行政职权**

**（行政许可）廉政风险防控图**

权力名称：村镇建设农用地转用及占用审批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1、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制度，做到首问负责和一次性告知；

2、公示申办条件样本，按照规定条件、形式、要求受理；

3、建立受理单制度；

防控措施

风险点

1、未一次性告知申办所需材料；

2、对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；

3、无故超时受理。

受 理

1、量化审查标准，执行回避制度；

2、实行审批留痕制度，办理人员、审核人员签名留据；

3、定期抽查、集体评议、过错追究；

4、设立举报电话、举报箱和信访受理。

1、擅自增加或减少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不严，对重大质疑点，疏忽或故意隐瞒。对不符合划拨土地目录规定的宗地办理手续；

3、人为因素超时办理；

4、故意刁难，附加有偿服务或指定中介服务。

审 核

市政府批复

1、实行办理结果复核制，对批复文件、合同等材料实行A、B复核；

2、跟踪监督，追究责任。

1、擅自改变批准内容；

2、拖延办文，发生吃拿卡要的行为。

批复 办结

**高新区规划和自然分局行政职权**

**（行政许可）廉政风险防控图**

权力名称：建设项目农用地转用征收方案审批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1、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制度，做到首问负责和一次性告知；

2、公示申办条件样本，按照规定条件、形式、要求受理；

3、建立受理单制度；

防控措施

风险点

1、未一次性告知申办所需材料；

2、对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；

3、无故超时受理。

受 理

1、依法依规确定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严格按照省资源厅关于贯彻规划用地“多审合一、多证合一”改革的实施意见要求进行审核；

3、实行会签、复审留痕制度。

1、擅自增加或减少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不严，对重大质疑点，疏忽或故意隐瞒。

3、不按规定会签可能造成位置、地类、面积不准，不符合规划违规批地，补充耕地不到位问题。

审查、复查

1、强化事后监管；

2、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。

1、擅自改变审查意见；对符合条件的不予办理；

2、违规做出决定。

决 定

加强内部监督，主动及时通知申请人。

未及时送达。

送 达

办 结

**高新区规划和自然分局行政职权**

**（行政许可）廉政风险防控图**

权力名称：征地补偿、安置方案审批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1、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制度，做到首问负责和一次性告知；

2、公示申办条件样本，按照规定条件、形式、要求受理；

3、建立受理单制度；

防控措施

风险点

1、未一次性告知申办所需材料；

2、对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；

3、无故超时受理。

受 理

1、依法依规确定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严格按照省资源厅关于贯彻规划用地“多审合一、多证合一”改革的实施意见要求进行审核；

3、实行会签、复审留痕制度。

1、擅自增加或减少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不严，对重大质疑点，疏忽或故意隐瞒。

3、不按规定会签可能造成位置、地类、面积不准，不符合规划违规批地，补充耕地不到位问题。

审查、复查

1、强化事后监管；

2、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。

1、擅自改变审查意见；对符合条件的不予办理；

2、违规做出决定。

决 定

加强内部监督，主动及时通知申请人。

未及时送达。

送 达

办 结

**高新区规划和自然分局行政职权**

**（行政许可）廉政风险防控图**

权力名称：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1、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制度，做到首问负责和一次性告知；

2、公示申办条件样本，按照规定条件、形式、要求受理；

3、建立受理单制度；

防控措施

风险点

1、未一次性告知申办所需材料；

2、对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；

3、无故超时受理。

受 理

1、依法依规确定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严格按照省资源厅关于贯彻规划用地“多审合一、多证合一”改革的实施意见要求进行审核；

3、实行会签、复审留痕制度。

1、擅自增加或减少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不严，对重大质疑点，疏忽或故意隐瞒。

3、不按规定会签可能造成位置、地类、面积不准，不符合规划违规批地，补充耕地不到位问题。

审 查

1、强化事后监管；

2、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。

1、擅自改变审查意见；对符合条件的不予办理；

2、违规做出决定。

决 定

加强内部监督，主动及时通知申请人。

未及时送达。

送 达

办 结

**高新区规划和自然分局行政职权**

**（行政许可）廉政风险防控图**

权力名称：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1、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制度，做到首问负责和一次性告知；

2、公示申办条件样本，按照规定条件、形式、要求受理；

3、建立受理单制度；

防控措施

风险点

1、未一次性告知申办所需材料；

2、对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；

3、无故超时受理。

受 理

及时纠正审批过程中存在的问题。

1、违反程序、违规越权审核审批；

2、会审、会签中压件不办，或不按规定把关，发生吃拿卡要的行为。

审 核

1、强化事后监管。实行办理结果复核制，对批复文件、合同等材料实行A、B复核；

2、按照有关规定，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。

1、擅自改变批准内容；

2、不按批准内容办理。

批 复

办 结

**高新区规划和自然分局行政职权**

**（行政许可）廉政风险防控图**

权力名称：规划条件核实及建设工程竣工规划认可证的核发（房地产开发类、商业类项目除外）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1、严格履行服务承诺制度，做到首问负责和一次性告知；

2、公示申办条件样本，按照规定条件、形式、要求受理；

3、建立受理单制度；

防控措施

风险点

1、未一次性告知申办所需材料；

2、对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；

3、无故超时受理。

受 理

1、依法依规确定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严格按照省资源厅关于贯彻规划用地“多审合一、多证合一”改革的实施意见要求进行审核；

3、实行会签、复审留痕制度。

1、擅自增加或减少审查条件、程序；

2、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不严，对重大质疑点，疏忽或故意隐瞒。

3、不按规定会签可能造成位置、地类、面积不准，不符合规划违规批地，补充耕地不到位问题。

审 查

1、强化事后监管；

2、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。

1、擅自改变审查意见；对符合条件的不予办理；

2、违规做出决定。

决 定

加强内部监督，主动及时通知申请人。

未及时送达。

送 达

办 结